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发展战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办理具体购买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无需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规划，公司及子公司将使用金额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

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四）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五）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投资理财产品必须以公司及子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办理具体购买事宜。

（七）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投资产品则须满足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等特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 Usage 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所产生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